

正本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 函

機關地址：台中市西區民生路168號3、4樓

聯絡方式：楊麗芬 04-23025353#1325

350

苗栗縣竹南鎮新南街63號4樓之2

受文者：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15日

發文字號：台財產中處字第107400064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本分署公告標售107年度第2批國防部委託標售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國有不動暨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共6宗，標售公告業於107年3月13日刊載於中國時報，並訂於107年4月18日下午2時30分於本分署4樓會議室當眾開標，檢附投標須知乙份，請惠予轉知有關同業踴躍參加投標，請查照。

正本：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分署長 吳文貴

小叮嚀

本分署於開標當日同時提供網路線上現場影像直播及文字直播，投標人可運用個人電腦或手持式裝置觀看開標結果。

網址：<http://www.fnpc.gov.tw>

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使用分區或使用編定種類、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額：

標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都市計畫使用 分區或非都市 土地使用編定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 (元)	保證金 金額 (元)	備註
1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90-3 地號	235	第一種商業區	27,711,200	2,772,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案土地採現況標售、點交，如有占用問題及建物滅失登記，概由得標人自理及代位辦理。 2.有關土地點交、繳交價款及產權移轉等事宜，請洽委託標售機關國防部政治作戰局辦理。 3.本案土地為徵收取得，原土地所有權人或其繼承人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59 條第 1 項規定有優先購買權之適用。另依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 65 條規定，優先購買權人，其願優先購買者，應於決標後 10 日內，自行檢具保證金及相關證明文件，以書面向國防部政治作戰局申請，逾期視同放棄。 4.得標人取得之國有土地倘日後查證屬處分時依法不得私有之情形，致買賣契約及移轉所有權之物權行為無效，經權責機關依法塗銷移轉登記時，同意處分機關無息退還已繳之價款，絕不提出異議。 5.本案土地為配合臺中市政府辦理 2018 世界花卉博覽會，標得之土地於民國 108 年 5 月始得辦理點交作業，排除投標須知第 14 點之適用。

標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都市計畫使用 分區或非都市 土地使用編定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 (元)	保證金 金額 (元)	備註
2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88-18 地號	15	第一種商業區	9,276,990	928,000	<p>1.本案土地採現況標售、點交，如有占用問題及建物滅失登記，概由得標人自理及代位辦理。</p> <p>2.有關土地點交、繳交價款及產權移轉等事宜，請洽委託標售機關國防部政治作戰局辦理。</p> <p>3.本案土地為徵收取得，原土地所有權人或其繼承人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59 條第 1 項規定有優先購買權之適用。另依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 65 條規定，優先購買權人，其願優先購買者，應於決標後 10 日內，自行檢具保證金及相關證明文件，以書面向國防部政治作戰局申請，逾期視同放棄。</p> <p>4.得標人取得之國有土地倘日後查證屬處分時依法不得私有之情形，致買賣契約及移轉所有權之物權行為無效，經權責機關依法塗銷移轉登記時，同意處分機關無息退還已繳之價款，絕不提出異議。</p> <p>5.本案土地為配合臺中市政府辦理 2018 世界花卉博覽會，標得之土地於民國 108 年 5 月始得辦理點交作業，排除投標須知第 14 點之適用。</p>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88-40 地號	81	第三種住宅區			

標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都市計畫使用 分區或非都市 土地使用編定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 (元)	保證金 金額 (元)	備註
3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9 地號	183	第五種住宅區	231,812,420	23,182,000	<p>1.本案土地採現況標售、點交，如有占用問題及建物滅失登記，概由得標人自理及代位辦理。</p> <p>2.有關土地點交、繳交價款及產權移轉等事宜，請洽委託標售機關國防部政治作戰局辦理。</p> <p>3.本案 379、379-1、379-29、382-3、382-12、382-13、382-14 地號土地為徵收取得，原土地所有權人或其繼承人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59 條第 1 項規定有優先購買權之適用。另依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 65 條規定，優先購買權人，其願優先購買者，應於決標後 10 日內，自行檢具保證金及相關證明文件，以書面向國防部政治作戰局申請，逾期視同放棄。</p> <p>4.得標人取得之國有土地倘日後查證屬處分時依法不得私有之情形，致買賣契約及移轉所有權之物權行為無效，經權責機關依法塗銷移轉登記時，同意處分機關無息退還已繳之價款，絕不提出異議。</p> <p>5.本案土地為配合臺中市政府辦理 2018 世界花卉博覽會，標得之土地於民國 108 年 5 月始得辦理點交作業，排除投標須知第 14 點之適用。</p>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9-1 地號	131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9-4 地號	56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9-29 地號	22	第二種住宅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9-30 地號	1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82-3 地號	1,322	第五種住宅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82-12 地號	20	第二種住宅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82-13 地號	94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82-14 地號	93					

標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都市計畫使用 分區或非都市 土地使用編定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 (元)	保證金 金額 (元)	備註
4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4 地號	202	第五種住宅區	689,726,700	68,973,000	1.本案土地採現況標售、點交，如有占用問題及建物滅失登記，概由得標人自理及代位辦理。 2.有關土地點交、繳交價款及產權移轉等事宜，請洽委託標售機關國防部政治作戰局辦理。 3.本案 375-4、375-6、375-25、375-26、375-27、382、382-11 地號土地為徵收取得，原土地所有權人或其繼承人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59 條第 1 項規定有優先購買權之適用。另依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 65 條規定，優先購買權人，其願優先購買者，應於決標後 10 日內，自行檢具保證金及相關證明文件，以書面向國防部政治作戰局申請，逾期視同放棄。 4.得標人取得之國有土地倘日後查證屬處分時依法不得私有之情形，致買賣契約及移轉所有權之物權行為無效，經權責機關依法塗銷移轉登記時，同意處分機關無息退還已繳之價款，絕不提出異議。 5.本案土地為配合臺中市政府辦理 2018 世界花卉博覽會，標得之土地於民國 108 年 5 月始得辦理點交作業，排除投標須知第 14 點之適用。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6 地號	3,396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8 地號	1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11 地號	63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12 地號	17	第二種住宅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25 地號	238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26 地號	20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27 地號	652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28 地號	21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32 地號	81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33 地號	109	第五種住宅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82 地號	51	第二種住宅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82-11 地號	444	第五種住宅區			

標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都市計畫使用 分區或非都市 土地使用編定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 (元)	保證金 金額 (元)	備註
5	臺中市南區正義段九小段 11-7 地號	648	第四種商業區、第一種商業區	333,440,010	33,345,000	1.本案土地採現況標售、點交，如有占用問題及建物滅失登記概由得標人自理及代位辦理。 2.有關土地點交、繳交價款及產權移轉等事宜，請洽委託標售機關國防部政治作戰局辦理。 3.本案正義段九小段 11-7、11-28 地號、頂橋子頭段 375、375-1、375-23、375-24、385-60、385-103 地號土地為徵收取得，原土地所有權人或其繼承人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59 條第 1 項規定有優先購買權之適用。另依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 65 條規定，優先購買權人，其願優先購買者，應於決標後 10 日內，自行檢具保證金及相關證明文件，以書面向國防部政治作戰局申請，逾期視同放棄。 4.得標人取得之國有土地倘日後查證屬處分時依法不得私有之情形，致買賣契約及移轉所有權之物權行為無效，經權責機關依法塗銷移轉登記時，同意處分機關無息退還已繳之價款，絕不提出異議。 5.本案 375-14 地號土地地上物有印度橡膠樹，屬台中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所規定列管受保護樹木，應依該條例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6.本案土地為配合臺中市政府辦理 2018 世界花卉博覽會，標得之土地於民國 108 年 5 月始得辦理點交作業，排除投標須知第 14 點之適用。
	臺中市南區正義段九小段 11-28 地號	455	第五種住宅區、第二種住宅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 地號	96	第二種住宅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1 地號	205	第五種住宅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9 地號	240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14 地號	42	第四種商業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22 地號	30	第五種住宅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23 地號	127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24 地號	5	第二種住宅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29 地號	40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75-30 地號	4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85-60 地號	345	第四種商業區			
	臺中市南區頂橋子頭段 385-103 地號	52	第五種住宅區			

標號	不動產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都市計畫使用 分區或非都市 土地使用編定 (僅供參考)	標售底價 (元)	保證金 金額 (元)	備註
6	臺中市清水區糠榔 段 356-3 地號	2	第四種 住宅區	5,218,040	522,000	<p>1.本案 356-3 地號為本署經營之 國有土地，地上物狀況為稻田 等，以書面方式按現狀點交， 地上物概由得標人自理。標脫 後由本分署配合辦理產權移轉 登記事宜。</p> <p>2.本案 358 地號採現況標售及點 交，如有占用問題及建物滅失 登記，概由得標人自理及代位 辦理。有關點交、繳交價款 及產權移轉等事宜請洽國防部 政治作戰局辦理。</p> <p>3.得標人取得之國有土地倘日後 查證屬處分時依法不得私有之 情形，致買賣契約及移轉所有 權之物權行為無效，經權責機 關依法塗銷移轉登記時，同意 處分機關無息退還已繳價款， 絕不提出異議。</p>
	臺中市清水區糠榔 段 358 地號	290				